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2 第四季度 报告

2012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3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1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情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263001
交易代码	263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2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315,644.41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以达到投资目标。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买卖目标ETF,或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本管理人会在10个交易日内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180等权重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在股票基金中属于指数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属于股票基金中风险较高、收益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水平大致相近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0420
交易代码	5104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12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年7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目标基金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目标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上证180等权重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同行业股票优先考虑),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目标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180等权重指数。
目标基金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10月1日 - 2012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6,474.92
2.本期利润	5,088,807.9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8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2,796,982.4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6月25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48%	1.28%	7.90%	1.28%	-0.42%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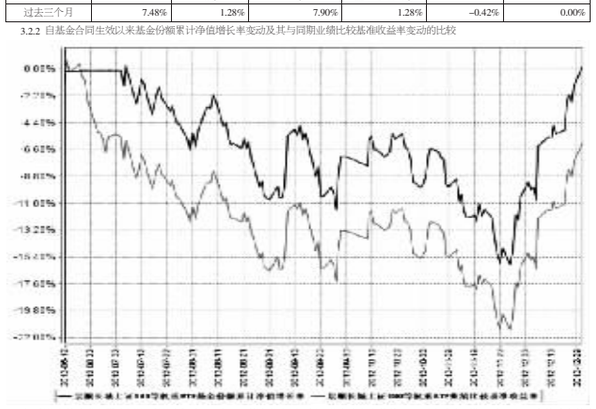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2年6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6月25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江科宏	本基金基金经理,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6月25日	-	5	吉林大学理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CFA,2007年7月加入本公司,曾担任风险管理经理职务;2011年2月重新加入本公司。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政府基建投资的带动下,4季度宏观经济逐步企稳:10月CPI为1.8创出今年新低后,11月CPI反弹至2,结合基建投资大幅反弹的背景,加大了市场对通胀趋势性回升的担心。包括货币政策在内的宏观政策预计继续保持针对性、灵活性与前瞻性,以保持目前较好的经济增长态势。目前市场估值虽处于相对低位,但经济结构调整时间预计较长,因此未来几个月A股市场预计仍会震荡为主。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上证180等权重指数的方法进行组合管理,通过控制跟踪误差和跟踪偏离度,力争基金收益和指数收益基本一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2年4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48%,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42%。报告期内,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跟踪误差年化波动控制在4%以内。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868.00	0.03
	其中:股票	20,868.00	0.03
2	基金投资	68,136,000.00	92.78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92,620.19	4.48
7	其他资产	1,991,973.52	2.71
8	合计	73,441,461.7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	-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	-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0,396.00	0.0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0,472.00	0.0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20,868.00	0.0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00	同方股份	1,400	10,472.00	0.01
2	601618	中国中冶	4,600	10,396.00	0.0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指数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136,000.00	93.60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75,800.5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28.02
5	应收申购款	15,244.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91,973.52

5.9.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9.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100	同方股份	10,472.00	0.01	重大事项停牌,于2013年1月10日复牌
2	601618	中国中冶	10,396.00	0.01	发布重大消息,于2013年1月4日复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7,427,386.7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77,606.3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889,348.6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315,644.41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设立的文件;

2、《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7.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1日

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2 第四季度 报告

2012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3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1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ETF
基金主代码	510420
交易代码	5104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1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9,455,541.00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上证180等权重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同行业股票优先考虑),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180等权重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10月1日 - 2012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388,609.00
2.本期利润	29,371,987.3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8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0,194,841.0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6月12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97%	1.34%	8.30%	1.35%	-0.33%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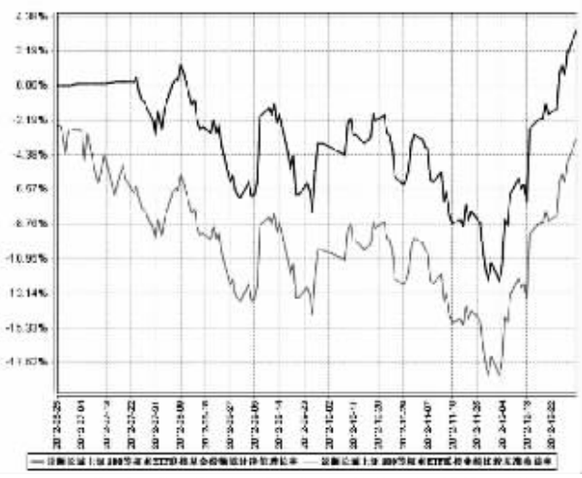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在建仓完成后,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5%,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新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该部分资产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2年6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3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6月12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江科宏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6月12日	-	5	吉林大学理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CFA,2007年7月加入本公司,曾担任风险管理经理职务;2011年2月重新加入本公司。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政府基建投资的带动下,4季度宏观经济逐步企稳:10月CPI为1.8创出今年新低后,11月CPI反弹至2,结合基建投资大幅反弹的背景,加大了市场对通胀趋势性回升的担心。包括货币政策在内的宏观政策预计继续保持针对性、灵活性与前瞻性,以保持目前较好的经济增长态势。目前市场估值虽处于相对低位,但经济结构调整时间预计较长,因此未来几个月A股市场预计仍会震荡为主。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上证180等权重指数的方法进行组合管理,通过控制跟踪误差和跟踪偏离度,力争基金收益和指数收益基本一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2年4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97%,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0.33%。报告期内,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2%以内,跟踪误差年化波动控制在2%以内。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05,133,157.54	98.64
	其中:股票	405,133,157.54	98.6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05,442.44	0.73
6	其他资产	2,592,522.44	0.63
7	合计	410,731,122.42	100.00

注:本表权益投资股票项中,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122.00元,而5.2.1合计项中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因此二者存在差异。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股票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818,379.58	1.66
B	采掘业	49,683,204.78	12.11
C	制造业	143,202,338.40	34.91
C0	食品、饮料	18,843,868.42	4.59
C1	纺织、服装、皮毛	4,477,207.17	1.09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8,979,995.08	2.19
C5	电子	11,143,284.76	2.72
C6	金属、非金属	25,358,210.00	6.18
C7	机械、设备、仪表	52,260,758.53	12.74
C8	医药、生物制品	22,139,014.44	5.40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5,555,524.29	3.79
E	建筑业	17,974,161.58	4.3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3,381,569.35	3.26
G	信息技术业	15,781,734.82	3.8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368,843.78	1.07
I	金融、保险业	69,553,059.58	16.96
J	房地产业	41,986,024.39	10.24
K	社会服务业	4,627,153.58	1.13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8,943,466.72	2.18
M	综合类	13,257,574.69	3.23
	合计	405,133,035.54	98.77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09	国金证券	147,104	2,624,335.36	0.64
2	600498	烽火通信	114,584	2,607,931.84	0.64
3	600240	华业地产	540,500	2,599,805.00	0.63
4	600809	山西汾酒	62,355	2,597,709.30	0.63
5	601992	金隅股份	309,071	2,503,475.10	0.61
6	600383	金地集团	355,554	2,495,989.08	0.61
7	600893	航空动力	196,937	2,487,314.31	0.61
8	601628	中国人寿	116,191	2,486,487.40	0.61
9	600036	招商银行	180,201	2,477,763.75	0.60
10	600340	华夏幸福	87,760	2,477,464.80	0.60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91,948.0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74.3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92,522.44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8.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8.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19,455,541.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8,000,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38,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9,455,541.00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7.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1日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第四季度 报告

2012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3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1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
基金主代码	260116
交易代码	2601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3,872,315.5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具有投资价值的优质企业,分享其在中国经济增长的大背景下的可持续性增长,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基金经理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我公司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公司,最后以财务指标验证核心竞争力分析的结果。 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10月1日 - 2012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818,296.19
2.本期利润	77,513,111.1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5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39,037,286.7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3%	1.24%	8.15%	1.02%	2.88%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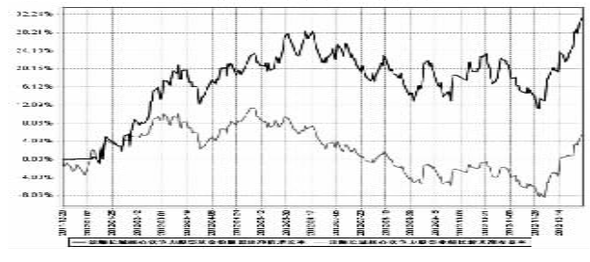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其中,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将基金资产的5%-40%投资于债券和现金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于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80%。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1年12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嘉平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系列基金基金经理(兴管景系列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11年12月20日	-	11	台湾大学管理学学士、商学硕士,CFA。曾在台湾先后担任兆丰金控兆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济研究本部襄理、宝来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室副理、德盛安联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金复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资深副理;2007年11月至2010年6月担任本公司国际投资部高级经理职务,2010年12月重新加入本公司。
余广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12月20日	-	8	广东商学院经济学学士、英国威尔士大学班戈商学院银行和金融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先后担任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杭州中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项目经理、世纪证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中银国际(中国)证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等职务;2005年1月加入本公司。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基建投资的拉动下,经济已从4季度开始小幅复苏。A股市场在11月出现触底之后,在经济回暖和改革预期的带动下,市场信心得以提升,出现了较为明显的反弹。

我们预计经济小幅复苏的势头将延续至2013年